

编号：

# 农产品质量安全与营养健康科普基地 打造工程合同



甲方：西安市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监测中心

乙方：陕西灵狮广告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签约地点： 陕西西安

签约时间： 2024 年 月 日

(合同正文)

甲方:西安市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监测中心(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陕西灵狮广告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本着友好合作的精神和公平交易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就农产品质量安全与营养健康科普基地打造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委托事项

(一)项目名称: 农产品质量安全与营养健康科普基地打造

(二)服务期: 合同签订后30天

(三)质保期: 18个月

(四)设计、制作内容、安装及拆除的工作范围:

1. 显示设备: 4 套(自动对焦、校正,内存: 2G+32G,亮度 450CIVA,分辨率:  $\geq 1080$ , AI 语音控制, 外置音响)。
2. 折叠座椅120把;
3. 扩音器4台(得胜WDA-500);
4. 科普墙面: 4 块(约 3m $\times$ 5m);
5. 科普宣传展板: 铝合金边框, 约 200mm\*800mm, 40 块;
6. 科普宣传手册: 2000 册(24K), 折页 4000 册(配套 $\times$ 手册架);
7. 产品展示柜: 4 个(贴面复合板约 2m $\times$ 2.6m);

8. 场地布置：根据不同农产品基地，不同农产品特色布置科普基地门头（亚克力），天花（石膏）、宣传立体字(亚克力)、灯箱（亚克力）、背景墙（字体亚克力）等科普氛围营造 4 处；

9. 科普基地布置使用的材料必须符合国家质量、环保等要求；

10. 根据农产品基地特点进行专门设计且设计风格相对统一。

乙方应按甲方确认的项目方案（设计效果图、施工图）制作安装，确保材料、施工质量按国家规范要求；确保基地搭建期间的安全使用和维护，确保施工期间的安全。乙方应按项目方案施工及报价单以全包工包料形式进行施工。

## 二、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

### （一）合同总金额

合同含税总金额：本项目合同总金额：¥ 179060.00 元（大写：壹拾柒万玖千零陆拾元整）本合同价款采用固定总价方式确定。本合同价款包含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支出的全部费用。除本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外，乙方不得额外向甲方主张其他费用。

### （二）付款方式

1. 付款比例：合同签订后十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款的100%。

2. 乙方应在约定的付款时间前将相应数额的发票交给甲方，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甲方在约定的付款期限以转账方式将相应款项划入乙方指定的银行账号。

乙方的开户银行和账号：

开户行：中国民生银行西安太白路支行银行

公司名称：陕西灵狮广告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账号：152699331

### 三、双方的权利、责任和义务

#### （一）甲方权利和义务

1. 甲方应保证乙方能够按时进入现场并顺利进行基地布置工作，若需要相关领域的主管机关批准，则甲方应负责提供主管部门的批复。
2. 双方合作期间，甲方应主动配合乙方，及时向乙方提供本次基地布置所需的信息及相关资料。由于甲方提供或批准乙方使用的信息和资料错误、失实或违法及侵犯他人权利等给乙方造成的实际损失，均由甲方承担。
3. 甲方应为施工提供相关条件：如负责场地提供、现场工作人员的安排配合等，并保证此类人员按时进场。
4. 甲方有权利向乙方提供合理的决策性建议，经双方书面认可后甲方有权督促乙方解决完成。
5. 甲方有权全程监控乙方之各项工作流程，以确保乙方在各方面符合本合同的相关约定，保证基地按质量、按期完成。
6. 乙方在基地布置完成后应即时通知甲方验收。甲方若对于乙方搭建的基地质量有异议，应向乙方提出，乙方应按甲方最终确定的图纸及甲方要求进行整改。
7. 甲方应负责场地租赁审批手续办理及乙方进场的协调工作，若因甲方原因导致乙方无法及时进场开展工作的或无法如期举行的，经甲方确认后，工期可相应顺延。

## （二）乙方权利和义务

1. 乙方负责本项目的基地布置的设计、制作、搭建，拆除（包括垃圾清运）、现场服务等并严格按照甲方确认后的要求进行。

2. 乙方在甲方指定的时间、地点内按照甲方确认后的项目方案完成相关工作，并保证乙方提供的物资正常使用。

3. 乙方应主动与甲方项目负责人进行沟通，明确甲方目标及相关资料，乙方需积极配合甲方共同完成布展。

4. 乙方严格按照甲方确认的最终图纸施工，不得擅自更改施工、设计内容及材料，为了达到基地展示效果，如有特殊情况需要调整，乙方需及时与甲方沟通，得到甲方确认后方可做调整。

5. 乙方应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基地布置搭建工作，若因乙方的原因未能按时完成地基搭建工作，除退还甲方付款外，应赔偿给甲方造成的相应损失。

6. 乙方在运输、施工等过程中如发生工程质量和财产、人身伤亡等损失，均由乙方承担，若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应负责赔偿。

## 四、质量验收：

1. 乙方应严格按照甲方最终确定项目方案（设计效果图、施工图）及报价单所列项目进行布置工作，并随时接受甲方的检验，为甲方提供便利条件，同时承担因乙方失误原因导致的返工、修改的费用，完工后以甲方所签署的验收单为合格标准。

2. 在乙方按约定时间完成布置搭建工作后，甲方应指派负责人进行验收确认，若甲方对于乙方布置搭建的基地质量有异议，乙方应按最终确定的图纸及甲方要求进行整改。

## 五、项目设计版权：

本项目设计版权属甲方所有，乙方有责任对此予以保护，不得将本项目的设计方案及相关文件数据提供给第三方。

本项目设计版权属甲方所有，乙方有责任对此予以保护，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将本项目的设计方案及相关文件数据提供给第三方。乙方所提供的设计方案涉及到的字体、图形等一切构成设计作品的元素及设计作品本身均不可侵权，如甲方采纳乙方设计造成侵权，因侵权产生的一切赔偿费用及相关制作费用由乙方承担，由此对甲方产生的其它影响或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 六、违约责任：

### （一）甲方的违约责任：

1. 由于甲方原因未能及时提供给乙方本次基地布置所需的信息及相关资料所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自行承担；
2. 甲方必须按时支付工程款，如因甲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甲方自行承担，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 （二）乙方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因自方因素或甲方验收不合格需加班施工及因此造成的材料耗损及加班费，由乙方自行承担相应费用；乙方未能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完成施工的，每逾期一日，应按本合同价款总额的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有权在支付工程款时相应扣减；逾期超过十日，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要求乙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的20%违约金，甲方有权在支付工程款时相应扣减并要求乙方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乙方未按合同要求施工或工程质量不合格而给甲方及有关客户造成不良影响时,乙方有责任在施工上继续采取补救措施。

2. 如乙方未按合同要求施工或工程质量经甲方验收不合格,乙方应按照甲方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完成整改,拒不整改或整改后仍无法达到甲方要求的,乙方不整改或整改后仍未达到甲方要求或合同约定的,视为乙方根本违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无需支付剩余工程款,同时要求乙方按照合同总额的百分之二十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甲方有权在支付工程款时进行相应扣减并要求乙方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3. 因不可抗拒的事件发生(如地震、政府行为等人力不可抗因素)而导致乙方未能按原计划完成施工,经甲方确认后,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甲方不能以此为由扣款。

4. 乙方须对其施工人员进行劳动保护,施工中若出现人身伤亡及财产毁损等,因此产生的损失、赔偿均由乙方负责。若给甲方造成损失,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并在支付工程款时进行相应扣减。

### (三) 双方责任

1. 合同一经签定,除本合同约定情形外任何一方均不能无故解除本合同,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承担合同总额的30%的违约金。

2. 任何一方违约的,违约方应向守约方赔偿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保险费、保函费、鉴定费以及其他实现债权的所有费用。

### 七、合同纠纷解决方式:

本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双方同意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八、合同生效及终止：

1.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履行完毕后，即自动终止。

2.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且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由甲乙双方分别保存。

3.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并形成书面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执行。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联系人：叶南南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2024年6月27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彭莉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